

附表 8

中山市总部企业人才奖励申请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请企业（机构）填写					
（一）企业基本情况					
企业名称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
注册地址			注册时间	年 月 日	
法人代表			联系电话		
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	
总部企业 认定年份	已于_____年认定为总部企业				
上年度 营业收入	_____万元	上年度 入库税收	_____万元	享受人才 奖励名额	_____个
申请 金额	申请人才奖励资金共_____万元				
（二）享受人才奖励情况					
姓名	职务	身份证号码	上年度税前工 资薪金（万元）	上年度已缴税额（元）	
.....以上可根据申请对象数量自行添加或删除填写					
（三）企业银行账号（用于企业接受奖励）					
开户名					
开户银行 （具体到支行或营业部）					
开户账号					

(四) 企业申请说明	
根据《中山市促进总部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》(中府〔2022〕60号), 我公司符合《实施办法》第_____条奖励条件, 享受人才奖励名额 _____个, 特申请人才奖。本公司承诺, 公司对个人奖励资金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将发放给个人, 绝不占用个人奖励资金。如存在弄虚作假, 同意永久取消本公司人才奖励优惠政策, 并承担法律责任。 法人代表签字 (盖章) 年 月 日	
审核部门填写	
企业所在镇街 意见	经审核, _____企业(机构)是经批准的中山市总部企业, 提交资料齐全、内容真实, 符合申报总部企业奖励条件。 (盖章) 年 月 日
市发展总部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
备注:

- 1、企业营业收入、入库税收情况均包含企业总部及市内下属分支机构数据。
- 2、上年度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指个人在总部企业(含下属子公司)获取的税前工资薪金。
上年度已缴税额指上一公历年度所属期内(1月1日至12月31日)在中山市范围内按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项目(含工资薪金、劳务报酬、稿酬所得、特许权使用费四项所得)预扣预缴及年度汇算入库税款。
- 3、申请企业下载本表格电子档,此表一式6份。
- 4、申报配套材料按申请表和附件顺序装订成册,并附申报材料清单(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),一式6份。